

中共武汉市新洲区纪委

通报

新纪通〔2023〕6号

关于5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 典型案例的通报

2023年中秋、国庆节将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必须坚守节点、寸步不让。为进一步严明纪律要求，坚决防止“四风”问题反弹回潮，着力营造风清气正的节日氛围，现将5起典型案例通报如下：

一、区人民法院执行局四级高级法官刘建业等人违规接受管理服务对象安排的旅游问题。2021年7月，刘建业在承办某案件执行期间，接受该案件当事人的安排，并邀请区人民法院执行局时任一级书记员章才保，一同携家人前往新疆旅游，旅游

产生的费用共计2.7万元均由案件当事人及其朋友支付。刘建业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章才保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二、区城管执法局执法督察大队渣土中队队长张文和违规收受礼金问题。2020年12月，张文和在操办婚丧喜庆事宜时，收受管理服务对象所送礼金共计1.61万元。此外，张文和还存在其他违纪违规问题。张文和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三、涨渡湖街党工委原副书记孙俊峰等人在执行公务中借机旅游、套取公款支付旅游费用等问题。2018年6月至2019年5月，孙俊峰在担任李集街纪工委书记期间，与李集街信访办原负责人黄亦高、经发办负责人高贵平等人在外出差和执行公务时，擅自改变行程前往舟山、普陀山、上海迪士尼、武夷山、鼓浪屿等景区旅游，并安排经发办原负责人蔡明涛套取公款3.9万元用于报销违规公款旅游费用。此外，孙俊峰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孙俊峰受到开除党籍、政务开除处分，黄亦高、高贵平、蔡明涛分别受到党内警告处分。

四、三店街原四级调研员徐茂林等人接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问题。2023年1月，三店街杨湾二桥改建工程项目承包人为尽快获得危桥改造补助资金，请徐茂林邀约区交通运输局综合执法大队法制和工程质量监督科负责人张斌保、区交通运输局规划建设科科长程培、三店街交通管理站站长郑志勇等人参加宴请，宴请费用由该项目承包人支付。张斌保、程培、郑志勇分别受到党内警告处分，鉴于徐茂林还存在其他严重违法问题，一并给予其党内严重警告、政务降级处分。

五、旧街街洪山村党支部原书记李春和违规收受礼金问题。

2018年7月，某建筑公司承接旧街街洪山村党员群众活动中心改造工程。2018年国庆节期间，工程承包人以李春和儿子结婚为由，送给李春和礼金1万元。李春和受到党内严重警告处分。

上述5起典型案例，有的违规收受礼品礼金，有的违规接受宴请，有的违规接受旅游活动安排，还有的在执行公务中借机旅游，反映出正风肃纪高压态势下，仍有少数党员干部心存侥幸、顶风违纪。对上述人员进行点名道姓严肃通报，充分彰显了区委、区纪委监委坚定不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坚定决心，持续释放出全面从严、一严到底的强烈信号。广大党员干部要吸取深刻教训，以案为鉴、警钟长鸣，坚决守住纪法红线，永葆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

“四风”问题禁而未绝，最易败坏风气、伤害民心，必须始终保持清醒坚定，严抓不放、常抓不懈。全区各级党组织要深刻认识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是长期有效的铁规矩、硬杠杠，严格落实作风建设主体责任，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坚持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把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长期坚持下去，不断加固中央八项规定堤坝。各级领导干部特别是“一把手”要以身作则、以上率下，带头抵制歪风邪气、带头弘扬优良作风，既严以律己、作出表率，又严负其责、严管所辖，引领广大党员干部不断将党的作风建设引向深入。

全区各级纪检监察组织要坚守中秋、国庆节点，密切关注

“四风”问题新动向新表现，加强明察暗访，紧盯在隐蔽场所违规吃喝、违规接受管理服务对象宴请和旅游安排、利用快递和电子手段收送礼品礼金、借操办婚丧喜庆之机敛财、公车私用等节日易发多发问题，深入纠治隐藏在高价月饼、蟹卡蟹券、高档烟酒、过度包装等问题背后的享乐奢靡现象，对顶风违纪行为露头就打、从严查处，加大通报曝光力度，不断强化警示震慑，切实营造良好节日氛围。

中共武汉市新洲区纪委

2023年9月25日

中共武汉市新洲区纪委办公室

2023年9月25日印发
